# 贷款合同的样本

来源：网络 作者：平静如水 更新时间：2024-02-22

*★以下是i乐德范文网为大家整理的贷款合同的样本文章，供大家参考！[小编提示]更多合同范本请点击i乐德范文网以下链接:租房合同|劳动合同|租赁合同|劳务合同|用工合同|购销合同|装修合同　本协议由abc公司（简称“借款人”或“借款方”），\_\_...*

★以下是i乐德范文网为大家整理的贷款合同的样本文章，供大家参考！

[小编提示]更多合同范本请点击i乐德范文网以下链接:

租房合同|劳动合同|租赁合同|劳务合同|用工合同|购销合同|装修合同

　本协议由abc公司（简称“借款人”或“借款方”），\_\_\_\_\_\_\_\_\_\_\_\_国公司，与\_\_\_\_\_\_\_\_\_\_\_\_银行（简称为“银行”），\_\_\_\_\_\_\_\_\_\_\_于\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订立。

此证：

鉴于借款人已向银行要求基于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款项，向借款人提供一笔本金为壹佰万美元（us￥\_\_\_\_\_\_\_\_\_\_\_\_\_\_\_的定期贷款）；

鉴于银行已准备基于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款项，向借款人提供此项定期贷款；

据此，以双方相互为对价，就下述内容达成一致：

第一条　定义

1．1基于本协议之目的，下列词语可定义为：

“营业日”：指位于\_\_\_\_\_\_\_\_\_\_\_\_银行开始正常银行业务的任何一天，以及\_\_\_\_\_\_\_\_\_\_\_\_同业银行拆借市场进行美元拆借交易的任何一天。

“”：指银行在本协议生效日即承担向借款人贷款的义务。

“\_\_\_\_\_\_\_\_\_\_\_\_”：指位于\_\_\_\_\_\_\_\_\_\_\_\_的信贷银行国际分部。

“美元”：及“￥”符号，指美利坚合众国的法定货币及与本协议项下所有支付有关的现汇。

“违约事件”：指依本协议第八条中所列举的所有事件。

“担保人”：指\_\_\_\_\_\_\_\_\_\_\_\_银行。

“负债”：任何人或借款人的负债是指依据\_\_\_\_\_\_国通常接受的会计准则所包括的在债务被确认之日该人或借款人之资产负债表负债一侧所表明的确定负债的全部债务项目，其也包括其他被承继或被担保的，或属借款人次要或偶发的债务（有别于在托收过程中文件背书）在内的债务及负债，无论是源于任何协议所引起的负债或是提供款项及预付款项或其他方式引起的负债均属此范围。

“分期会款日”：指根据4．1的规定协议生效之日起计达18个月，24个月，30个月，36个月，42个月，48个月，54个月和60个月之日。

“付息日”：是指每一个计息期的最后一日。

“计息期”：指自协议生效日起　　个月这后止的一段期间，第一计息期自上一计息期最后一日始，到借款人所选择的三个月后或六个月后止，但是（i），如果每一计息期的最后一日不是银行营业日者，则顺延到下一个营业日，或（ii）假若一个计息期早于或晚于分期付款日开始或截止，则 计息期将在该分期付款日结束。

“利率”指依2．4、2．6和2．7中规定，或另有规定的利率。

“贷款机构”：是指国际银行机构，或根据其意愿随时指定的分行、分理处、分支机构或支行；贷款将自此类机构发放，且未偿付及全部偿付款项亦由此类机构收取。

“贷款”：指依本协议2．1．款规定由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贷款。

“票据”：指由借款人开业以银行为指定付款的依附录a基本内容的期票，其证明因银行依本协议向借款人发放贷款而产生的借款人对银行的负债。

“人”：指任何自然人、公司、商号、团体、政府、政府机构或除借款人以外的任何以个人、团体或其他名义的实体。

第二条　贷款

2．1

根据本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款项并基于借款人作出的陈述与保证，银行同意通过其贷款机构借出，且借款人也同意借入本金为壹佰万美元（￥\_\_\_\_\_\_\_\_\_\_\_\_）的贷款。

2．2　释放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依协议第六条规定，银行应向借款人在纽约指定的账号汇入协议约定的数额款项。如借款人未能完成第六条中规定的贷款先决条件，则银行无义务提供此项贷款。

2．3　还款、支付利息及计息期的确定

借款人同意依照协议规定的利息率，在付款日，分八期偿还贷款本金。借款人应就其选择3个月或6个月利息期的结果，在利息期偿付之前5个营业日（第一个利息期除外），通知银行。如果银行未收到上述通知，则下一利息期的长度与上个相同；假若一个计息期早于或晚于分期付款日开始或截止，则计息期将在该分期款日结束。

2．4　利率的确定

依照协议规定每一计息期的利息应为百分之一点五（1．5％）。此利率加该计息期偿付前两日，伦敦时间11：00am，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市场的利率。

2．5　票据

借款人偿还本金的义务应由借款人的期票证明，其基本格式应参照附录a，并符合本条（2．5）的规定。票据应（i）以本协议的生效日期为期票出具日期；（ii）依银行指令支付与贷款本金相等的款项；（iii）分为相等的八期，每一期在分期付款日到期；（iv）依规定利率偿付到期未付的本金部分的利息，依每一计息期在付息日偿付。

2．6　替代基础

在利率是依2．4款规定确定时，（i）银行应确定利率已定而本金尚未偿付的那一期利息期的 美元无法在伦敦同业银行市场上拆借到或（ii），在某一确定利息期，其原先规定的利息，即从伦敦同业银行拆借的利息无法正确反映银行的费用时，银行应在该计息期生效第一天之前至少一个营业日，以电传、电报或电话方式、将银行作出的决定通知借款人。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应通过友好会谈确定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基础（简称为“替代基础”）。如果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商定了替代利率，该利率应具有追溯力且自该利息期的第一天起生效。如果在此通知后的30天内，银行和借款人未能就替代利率达成一致，银行应以书面形式向借款人出具一份银行为获得该利息期内贷款所就负担利息的文件，应当明确的是银行的利息率应与1．5％的相同，上述利息若确实影响了银行筹集该利息贷款的费用，则新利率处该利息期的第一天起就有效。银行应向借款人提供其获得贷款的途径及为获得此贷款而支付费用的证明。在收到银行有关利息率或为获得贷款而支付的利息的通知后，借款人有权依据4．7的规定，将贷款和本票中尚未支付的本金的全部（不是部分），加上自此预付日起计算的利息，一次性地先行偿付银行。

2．7　过期未付本金的利息率

在借款人未能偿还根据贷款合同和本票的规定应偿还的款项时，借款人应根据要求向本票持有人支付利息，利息从应付款日起计算，到实际付款日止。每一年的利率以下列中较高的为准：（i）在借款人未能按期偿付本息的利息期的上一利息率的基础上再加上一个百分点（1％），或（ii）在借款人未能偿付之日的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市场上的上午11：00，主要银行所出具的贷款利率报价的基础上再加2．5个百分点（2．5％）。银行应以正确的书面方式中电传通知借款人确定的利息。在不损害本条规定的银行的权利以及准据法允许的前提下，借款人同意补偿银行因为借款人不及时偿还贷款或本材料规定的本金或利息，或其他费用，如银行为遵守出贷可为获得贷款款项而产生的损失。为此，银行应出具一份标明损失和费用的证书。

2．8　计算，终局决定

所有偿付的利息以360天为一年，按实际用款天数计算，银行对每一期利息率的确定都对各当事方有约束力。

2．9　收入的利用

（a）贷款收入应用作\_\_\_\_\_\_\_\_\_\_\_\_（确定用途）。

（b）银行提示借款人，借款人确认其了解根据美国联邦储备系统管理委员会的政策，国际贷款只能资助 美国以外的非美籍企业。借款人确认贷款收入将只被用于资助美国以外的业务。

第三条　信用证

3．1　信用证

为支持并担保借款人履行本合同及本票项下的义务，担保人应按照附录2（保函）的格式向银行出具一份备用信用证。该保函的金额应为\_\_\_\_\_\_\_\_\_\_\_\_，且有效期应在偿付贷款日后一个月的第一天为止。

第四条　付款

4．1　付款

根据合同和本票的规定，借款人对应向银行偿付的贷款不得抵消、反拆并可处由兑换，付款应向\_\_\_\_\_\_\_\_\_\_\_\_的贷款机构支付，不迟于当地时间（\_\_\_\_\_\_\_\_\_\_\_\_时间）上午10：00。一旦应付款日为非营业日，则自动顺延到该日后的第一个营业日。在计算利息和金额时应包括这一日和下一个营业日。

4．2　以美元付款的义务

根据本合同和本票规定，应由借款人偿付的本金和利息应以美元支付，而无论于何种法律、规则或制度，也无论是现有的或根据任何管辖权将可能会影响此项义务的履行。此义务也可通过偿付或诉讼方式予以保护。此项以美元付款日的义务应是通过诉讼可以强制执行的，并且不受其他裁决的影响。

4．3　借款人部分提前付款的权利

在任一利息支付日，借款人有权在提前30天以书信或电传通知（不可撤销的通知）银行后，有权将本金和利息，部分地或全部的提前偿还。每一部分的预先偿还额应不少于\_\_\_\_\_\_\_\_\_\_\_\_美元，且按倒序偿还。提前偿还部分不得再借用。

4．4　补偿

借款人应对基于下列原因而使银行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包括利润损失）进行补偿。（银行的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仅限于：银行在利息低于合同的规定而为组织贷款而所付出的成本、费用和损失）（a）贷款未在该日签字；（b）在利息偿付日以外进行的偿还和提前偿还。银行应将这些成本，费用和损失制成证书，发送给借款人。这一证书，如果没有明显的计算或转交上的错误即应有约束力。

4．5　税务

（a）所有票据面额、贷款本金和利息，以及与本协议和借款人开具票据有关的应付款项的支付应是不附带任何费用且是完税的，由\_\_\_\_\_\_国或任何部门、机构、政治分支上权力机关或某一组织的成员所强制、划拨、征收或募集的（就本协议、贷款、票据、协议登记、监证或其他法律手续的履行、协议生效以及本金、利息、费用或有关的其他款项支付而引起的 ）现在或将来的所有所得税、印花税及其他税费、费用、强制贷款及预提费用不得减少全部应付款项，上述费亦包括罚息和罚款；（以下综称“税务”）。如果任何税务被强制征收，则借款人须向银行支付必需的额外费用以保证银行得到在票据中说明而不含税务的净等额款项。所有税务应由借款人在罚款日期之前支付。在依适用法律支付税务之后45天之内，借款人应将完税原始单据转交银行，如无法转交单据，则应向银行提交可含满意的形式或内容的支付证据。

（b）借款人将保护银行或票据持有人受侵害并向该方依其要求偿还已实际支付的任何税款。

4．6　增加费用

要本协议期间，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定的变化，或负责解释或管理的政府部门作出的解释或管理的变化，或财政或金融机构的指令的变化（无论是否有法律效力）将引起对于银行支付贷款本金或利息、票据金额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其分款项的税基的变化；或强制、修改或承担任何储备金、特别储蓄及或对资产、基于账户或扩大信贷的储蓄类似要求；或强加给银行或伦敦同业银行市场任何其他对本协议、贷款或票据产生影响的条件，或可能导致银行贷款或维持贷款的费用增加，或减少银行应收取款项的结果，在这类情形下借款人应向银行依其要求支付此类附加款项以补偿银行增加的费用或的收入。由银行出具的确定其补偿必要额度的证明应先行送交借款人，除非有计算或传递方面明显的错误，则该证明将最终作为确认文件并确定补偿金额。

4．7　法律变更

无论是否有其他规定，在任何适用法律、法规及规定的变化，或负责解释或管理的政府部门作出的解释或管理的变化，从而引致银行（1）；或（2）发放贷款或维持贷款的行为成为不合法的情况下，银行应通知借款人并以书面形式向借款人递交有关此类变更的证明。基于由银行向借款人作出的有关此变更的通知，银行的即终止，且全部贷款本金和未付票据款项，连同利息和依本协议应向银行支付的所有其他款项均须于此类变更之日后继的计息日或依银行规定更早的日期完成支付。

第五条　陈述与保证

为使银行加入本协议并发放并维持贷款，借款人特向银行作出下列陈述和保证。

5．1　组建公司及资格

借款人是依\_\_\_\_\_\_国法律组建、有效存续及具良好信誉的（特定实体形式），且其以自有资产组建并经营业务，并依财产所有者之特性或业务经营必需某种资格时在各管辖 取得此类资格。

5．2　能力和权力

借款人有充分的权力参与协议，借贷资金，签署票据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义务；上述全部行为均经适当和必需的法人行为所授权。

5．3　同意与登记

任何人基于本协议及票据的履行、送达、执行、有效性或强制性或支付所要求的所有授权、同意、批准、登记、宣告、豁免及特许（除在此时中央银行许可汇付外汇并不适用的情况之外）均须完成并产生法律效力。

5．4　合法性和强制性

本协议和其附属条款的执行的票据构成依\_\_\_\_\_\_国有权法院的规定对于借款人的合法、有效并肯约束力的强制性义务。

5．5　其他附属文件

本协议和其附属条款的执行和送达，以及上述要据的出具，均不导致因以借款人为一方或由借款人作邮或其财产受到约束的契约、协议、指令、判决或文件涉及的，或借款人基于备忘录或公司章程规定的条款和条件的违犯，对于借款人财产的留置权、托管或不动产债权的产生，某种过失（通知或时效已过或两者兼而有之），或债务持有人宣布同样应付债务的情况，而且亦不违犯适用法的任何条款规定。

5．6　财务报表

借款人在 \_\_\_\_\_\_\_\_\_\_\_\_，并与该财政年度末借款人损益报告有关并已将复印件送交银行的资产负债表应是在保持一贯性的基础上依\_\_\_\_\_\_国通常所能接受的会计准则于期末日所准备出的，完整、正确及公正地反映该期间现时财务状况和期末经营成果。在当日出具的资产负债表内及说明之中不得带有任何借款人直接或间接，固定费用或提成费率形式的重大债务；并且自出具资产负债表之后起，在借款人业务、财产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及经营上不存在重大不利变更。

5．7　重大不利条件

除自\_\_\_\_\_\_\_\_\_\_\_\_以书面形式由借款人身银行披露的内容外，无论借款人的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经营以及借款人的财产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出现重大不利的影响。

5．8　诉讼及其他

除以书面形式由借款人向银行披露的内容外，不得有任何依据法律或衡平原则作出的不利决定将对借款人业务、财产及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案件或司法程序（不论是否以借款人的名义）或对于借款人

的威胁、对抗或影响的存在。借款人不得违反严重影响借款人经营和／或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的有 关适用法律和／或法规，以及任何以借款人为一方或借款人受其约束，其违约可能对借款人的经营、财产或公司状况（财政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契约、协议或其他文件。

5．9　税务

允许借款人依本协议和票据为条件基于票据完成所有支付义务，向银行的偿付应是不附带任何费用并且是完税的，而且银行所收到的偿付款项不含任何税务。借款人依本协议支付全部税务。

5．10　文证税务

本协议、票据及担保均不含任何印花税或文证税务或其他类似费用，其包括但不限于\_\_\_\_\_\_国或任何政体分支或征税权力机关的注册记税，依担\_\_\_\_\_\_国的税务法典征收的印花税除外。

5．11　豁免

借款人先在承担协议项下义务及其债务，且借款人就本协议收票据签署及履行构成私人与商业行为而非政府与社会行为。借款人及其财产不得享有与本协议义务相关基于主权或由于对销债务、诉讼、判决或执行会产生的豁免权利。

5．12　权利

借款人对于其反映于\_\_\_\_\_\_\_\_\_\_\_\_，依本协议第5．6款由借款人出具的资产负债表和相关说明之中的财产及资本，以及在出具资\_\_\_\_\_\_产负债表前后借款人取得的全部财产及资本享有良好的可以出让的权利；而且这些财产或资本，除依第5．6款所述最近的资产负债表和相关说明中披露者外，均不得含有留置债权（包括不动产抵押或证券权益抵押）。

5．13　税务

借款人应申请依法律、法规或对于借款人或其资产有税务管辖权的各政府部门或征税权力机关发布的命令所要求的退税。借款人已付，或已约定支付与或可能与上述退税有关的全部税款、费用和其他政府费用；除此类税务之外，如有借款人所收取的税款，则将作为基金储蓄（依\_\_\_\_\_\_国通常所接受的会计准则）。在借款人账目上有关税务的费用、孽息、储备金（依\_\_\_\_\_\_国通常所接受的会计准则）是适当的。借款人知晓，除向银行提交的财务报告所披露的内容外，其不存在任何重大税务款项，并且对任何税务支付时间的延长均属无效并不得提出此类要求。

5．14　不利合同及指令

除以书面形式向银行披露的内容之外，借款人不得作为对其经营、财产或公司状况（财务方面或其他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指示、委托书、公司内部细则中其他限制合作文件或由任何人所作出的指令、法令或判决（以下简称限制性文件） 的一方或受其约束；或不履行遵守或完成此类限制性文件包含的任何义务或条件。

5．15　同等履行

依本协议借款人的义务与票据中规定的借款人的义务排列在支付次序方面以及与所有其他借款人债务方面至少是同等的。

5．16　法律形式

本协议，票据及担保依\_\_\_\_\_\_国法律具有适当的法律形式，而且依其各个条款赋予强制力以强制程序在\_\_\_\_\_\_国法院对抗借款人。

5．17　担保人

担保人依\_\_\_\_\_\_国法律组建并具有良好声誉，而且其具有全部能力、授权和法律权力依担保承付债务、签署担保文件以及履行和遵守担保文件条款；在担保文件签署之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有效并对担保人义务在\_\_\_\_\_\_国有管辖权法院依担保条款而具有强制力。

第六条　贷款条件

6．1　在付款或付款日以前，本协议项下银行贷款义务的履行取决于借款方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全部义务并以银行满意的方式满足下述先决条件：

（a）银行收到经正式签署的贷款本金的票据；

（b）银行收到经正式签署的担保书，其形式和内容应为银行所满意；

（c）（1）借款方遵守全依从本协议对其有约束力的所有条款、约定事项和条件；

（2）借款方在得到贷款及得到贷款以前没有发生违约事件，并且随着通知的发送和时间的流逝，也未构成违约事件；

（3）第5条中的声明和保证是真实的，并且犹如借款当时所作的声明和保证一样；

（d）借款方和担保人已得到借款所要求的与本协议、票据和担保书有关的必要的政府同意，其中应包括允许借款，贷款的利用，以美元偿还本金的时间表，贷款利息，根据本协议和担保书的条款产生的票据事项，及所有其他的预定支付和与预定交易有关的另外应该支付事项。所有这些应是完全有效的；

（e）银行收到借款方（中央银行）同意借款和借款方依据本协议和票据接受美元汇款的经确认的许可证副本；

（f）银行收到借款方和担保人采取法人行动授权签署本协议、票据、担保书和借款的经确认的文件副本，应该包括前述2项所指的政府同意的文件副本和银行合理要求的其他文件的副本。采取法人行动的形式和内容应使银行及其律师满意；

（g）银行收到律师意见书：

（1）借款方律师应基本上依照附录3的格式，并且对银行要求的其他合理事项使银行满意； 　　（2）银行的\_\_\_\_\_\_国特聘律师，对银行要求的有关本协议的事项包括并不限于，依据本协议票据和担保书的有关条款对强制执行性提出意见书；

（3）银行所要求提供的其他律师意见书；

（h）银行收到每个参与人的权限证明：

（1）代表借款方在协议上签字的证明；

（2）代表担保人有担保书上签字的人的证明；

（3）代表借款方签署票据有人的证明；

（4）在本协议要求和允许的声明、报告、证明和其他文件上签字并作为借款方代表实施本合同的人的证明；

（i）银行收到根据上述h条款被任命的每个人的经确认的签字样本；

（j）银行应得到依本协议为预定的交易而合理要求的一部分和更多的资料和文件，包括组建记录，并且这些文件须经适当的法人权力机关的确认方可。

第七条　约定事项

借款方借款，应交付所有的票据并且履行下述所有其他的义务，但银行以书面形式另外同意的范围除外；

7．1　财务报表

借款方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的半年结束后不超过60天之内向银行提交未经审计的资产平衡表和损益表，并且要全面正确地阐明和公平陈述财政状况。

7．2　报告

（a）借款方在违约事件发生后的五天之内，无论如何都要尽可能快地向银行提交报告，或者在随着通知的发送和时间的流逝，一个事件将构成违约事件时，或者在提交报告日，一个违约事件正在继续，借款方的管理人应在报告中详细阐述这一违约事件及借款方计划采取的有关行动；

（b）借款方应向银行提交银行在任何时候合理要求的其他资料、报告或声明，并且允许银行或它的代理人在任何合理的时间检查借款方的财产，并检查、审计、审查借款方的账簿或记录和提取摘要。

7．3　平等待遇

借款方本协议项下和票据项下的义务至少应和借款方其他有关的所有债务处于平等优先受偿地位。借款方不应在现在或将来其他债务，留置权，保证或其他费用（在正常商业活动中的信托收据除外），除非担保产生的利益和借款方在协议和票据项下义务同时平等和有比例地扩大。借款方保证遵守所有适当的有管辖权的当地法律以使借款方在协议和票据基下的义务与其他债务至少处于平等地位。

7．4　保持同意和登记

借款方应该并且主动遵守其适用法律，及根据银行任何时候有关，本协议的任何 修改或补充和票据事项；所要求和期望的获得政府机构的同意，许可，批准或授权及进行登记，并采取所有必要的适当的行动确保已获得的所有同意、许可、批准、授权和登记的继续有效；借款方在获得贷款后的90天内向银行交付（中央银行）贷款登记证书（和投资委员会第37项批准书）的经确信的副本。

7．5　保险

借款方得在任何时候用自己的费用投保，并随时在征得银行的合理同意时对可接受为保险财产的所有建筑物或借款方的财产的一部分投保，借款方应用这笔保险费用不类似经营和拥有类似财产的公司在与借款方基本相同的经营领域惯有的风险向负责任的并且声誉好的保险公司或组织对其财产投保。

7．6　存继、商业行为

借款方将维持和继续它的法人地位的存在，保持和现在一样的业务经营、正常的商业行为所必要的和合乎需要的权利、特权及特许权，在经营中为了维持好的经营秩序和状态所需的和必要的财产，遵守所有适用于任何法人的法律和法规，以及可能成为当事人一方并且其财产可能会受约束的任何契约、协议或其他文件的条款，而如果不遵守上述规定，将会对财政状况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第八条　违约事件

8．1　如果发生下列一种或更多种违约事件，或该违约事件正在继续（不管该违约事件的原因是什么，或者是自愿的或非自愿的，或者受法律实施的影响或根据任何法院的判决、命令、或者任何行政或政府机关的命令、规则、法规和法令）：

（a）借款方未能根据本协议条款和票据支付贷款本金和应计的利息或票据，或其他任何应付款项，当根据协议条款规定的相同贷款到期和应支付时（不管是否到期，都应根据协议通知提前偿还或其他）：或者

（b）借款方没有履行和遵守协议或票据中的任何其他条款，约定事项或双方达成的一致；或者

（c）借款方所作的任何声明和保证及其在根据协议交付的任何证明、报告或意见中的声明和保证补充证明是不正确的或者在一些重大方面有误解；或者

（d）任何登记、政府的同意或批准或与本合同有关的要求事项、票据和担保等满期或终止、废除或以任何方式修改或归于无效；或者

（e）借款方或担保人非法履行它要票据和担保书中设定的任何义务和其他预定文件中的既定事项；或者，

（f）担保人拒绝履行或者修改它在担保书中的义务；或者

（g）借款方或担保人没有到期或在适当 的宽限期内偿还债务；没有遵守或履行能证明债务存在和为债务作保的任何协议中规定的条款约定事项或达成的一致；如果不履行的如果是加速偿还，或者允许持有人加速履行部分义务，到期支付和其他义务，不管是否加速偿还发生或这些违约被放弃；或者，

（h）借款方或担保人被裁定破产或无偿债能力，或在贷款到期时书面宣告无偿债能力，或为债权人的利益进行了转让，借款方或担保人为了全部或者部分财产申请或同意接收者、受托人或类似的官员的选定；这样的接收者、受托人或类似的官员没有借款方或担保人的申请和同意而选定并且这种选定将连续存在14天并不可撤销；借款方或担保人（根据请求申请、答辩、同意和其他）已开始无力偿还贷款、破产、破产整顿，整理财产、再调整，解除债务，清算并依照法律和管辖权进行有关的类似程序，或者开始一些针对借款方和担保人的程序（依据请求、申请或其他），并且这种程序14天期限内不开始进行；签发判决书、令状、拘留证或执行文书及办理其他手续，或者没收借款人或担保人的部分财产，并且判决书、令状、及类似手续在签发或没收财产后十四天内不能被解除或撤销；或者

（i）针对借款方的有关货币财产的终局裁决，如超过\_\_\_\_\_\_\_\_\_\_\_\_美元或数量上相当，应在终局裁决日或以后的任何时候做出，如果在裁决登记后十四天内，裁决没有被撤销，履行或执行，就中止未决上诉状态，在中止期满后十四天内，裁决没有被撤销，履行或执行，就中止未决上诉状态，在中止期满后十四天内，裁决不能被撤销或履行；或者

（j）借款方或担保人的全部或部分基本财产被宣告没收、押收或被拨用、或经政府授权（依照法律或事实上）这些财产的保管和控制被其他人或实体承担或意欲承担，借款方和担保人不能再通过任何人或任何实体对它的全部或部分财产实施管理控制；

则前述任何违约事件的发生和继续，将导致贷款银行发生贷款的立即终止，银行可以宣布贷款本金和应计利息及票据立即到期并且应该支付，由此，贷款本金和应计利息和其他应支储的款或任何种类的通知，所有这些都已经借款方明示放弃，只要8．1款中h项说明的任何违约事件发生，贷款和票据将立即到期并应支付，不需要对借款方再行宣布或通知。

第九条　管辖地

9．1　管辖权

借款方同意凡是因其违约而引起的有关本协议、票据及其他预定文件或即定事件的法律诉讼及判决的执行都可在\_\_ \_\_\_\_\_\_\_\_\_法院提起，或在\_\_\_\_\_\_\_\_\_\_\_\_国的任何法院或其他的地方法院提起，银行可以选择行使管辖权的法院，并且在本协议签署和交付后，借款方应不可撤销地和无条件地服从这一管辖。

9．2　传票

借款方不可撤销地无条件地委托、指派和授权\_\_\_\_\_\_\_\_\_\_\_\_公司（位于\_\_\_\_\_\_\_\_\_\_\_\_）作为它的代理行为其收受在 \_\_\_\_\_\_\_\_\_\_\_\_提起的有关本合同和票据的任何诉讼的传票。借款方同意代理行没有就送达通知借款方时将消弱和影响基于上述事项就任何诉讼而作出的送达和裁决的有效性。借款人进而不可撤销地同意传票从上述提起诉讼的法院用挂号邮件，通过航空邮寄，邮资已付，按照10．5条中指定的借款方地址送达给借款方，然而前述事项不能限制银行用法律许可的任何方式传唤。借款人声明和保证，只要银行遵守本协议和票据，它将为了便于在银行在任何法律诉讼时送达传票和办理其他法律手续在加利福尼亚保持一个正式的使银行满意的指定代理行，并且保证答复银行用书面形式提出的关于代理行的身份和住所地的咨询。

9．3　裁判地点

借款人在法律允许的限度内，不可撤销地放弃对现在或以后的\_\_\_\_\_\_\_\_\_\_\_\_提起的以任何方式起因于或与本协议或任何票据有关的诉讼或审理程序指宣誓审判地点提出异议，对在上述法院提起的诉讼，不可撤销地放弃从出庭不便为理由而提出的请求。

第十条　其他

10．1　协议的完整性

协议的全部有附录，均构成协议完整的部分及属于各方之间民谅解的内容，并取代先前有关这一事项的所有协议和谅解。

10．2　费用

不管贷款是否支付，借款方应凭要求即付给因银行发生的所有合理的费用（上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特聘的美国律师或其他律师的费用，与下述b项中确定的有关费用，银行的其他律师的费用，独立会计师和其他专家的费用，通讯、旅差和所有其他杂费），以及与下述各项有关的费用：

（a）谈判、准备、签署和交付协议，协议、票据及其他预定文件和既定文件的管理，以及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放弃和同意；

（b）协议和票据的执行；

（c）如果一个违约事件发生并正在继续时（不管银行是否发出了违约事件的通知或采取了其他有关的行动），对协议的管理。

10．3　不可放弃

银行没有或 延行使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应视为放弃上述权利，单一地或部分地行使上述权利应不排除以任何其他方式行使或进一步使上述权利或其他权利。借款方对本协议或票据的任何条款的放弃和民意除非经银行书面同意和签署意见，都是绝对无效的。上述放弃和同意只是在特殊情况下为了特定的目的时才有效。在任何情况下，如果借款方没有得到通知或要求，借款方在类似或其他情况下将有获得其他的和进一步的通知和要求的权利。上述权利和要求是累积的，而且不应授引法律构成排他性的权利和要求。

10．4　继续有效

借款方宣布的声明和保证，在贷款支付时仍然有效，借款方在2．7条、4．2条、4．4条、4．5条、4．6条、10．2条项下的义务在偿还贷款和取消票据时继续有效。

10．5　通知

任何根据本协议或票据的通信、要求或通知在正式传递时应以书面形式或通过电传或有效的电报方式，格式如下：

对借款方：　　　　　　　　　　　　　　　　对贷款银行：

致：　　　　　　　　　　　　　　　　　　　致：

电传号：\_\_\_\_\_\_\_\_\_\_\_\_\_\_\_　　　　　　　　　电传号：\_\_\_\_\_\_\_\_\_\_\_\_\_\_\_\_\_\_

或者，对任何一方来说，如果有了另外的地址应该用书面通知方式对其他各方讲明。所有邮寄的从一国到另一国的通知应视为一级的航空邮件寄送，邮资已付。除非有另外规定，所有以挂号航空邮件邮寄的通知和要求，在它们被寄出后8天视为收到，电传方式传送的通知和要求发送时间即视为收到时间。

10．6　准据法

本协议、票据及本协议项下各方的权利和义务适用\_\_\_\_\_\_\_\_\_\_\_\_法律并依该法律进行解释。

10．7　条款的可分割性

本协议中任何管辖区域禁止或不能执行的任何条款就该管辖区而言，在上述禁止或不能执行限度内无效，并不使协议的其他条款无效，或者影响该条款在任何其他管辖区内的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10．8　继承者和受让人

本协议对借款银行及它们各自的继承。

10．9　语言

借款方发出的所有通知、要求、请求、声明或其他通信都应用英语。除了根据本协议规定交付的财务报表不使用英语外，所有文件都应附有经确认的英文译本。在原始文件和英文译本发生冲突的情况下，不论为何目的英文译本将被视为正确的有约束力的文本；

10．10　标题等

本协议的不同条款和分条款的标题，仅供查阅方便之用，不构成本协议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协议任何条款的含义和解释。

10．11　会计术语

所有的会计术语不在此作专门定义，应和5．6部分中所指的准备财务报表时适用的会计准则一样，依据普遍接受的会计准则解释。根据本协议须提交的所有财政数据也要根据这些准则准备。

10．12　修改

除非银行书面同意，本协议或票据的任何条款不得修改、变更、补充、撤销或解除。

10．13　副本

本协议应由各方当事人签署任何数量的副本和分别在副本上签署，经签署和交付的副本中任何一份都是原始文件，但所有这些副本一起构成同一文件。

双方于协议文首所述日期正式签署本合同，特此为准。

\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

信贷银行：\_\_\_\_\_\_\_\_\_\_\_\_\_\_\_\_

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